

陕西省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文件

陕教关委〔2022〕17号

关于开展“三秦好少年·我的家乡” 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杨凌示范区教育局、韩城市教育局，神木市、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厅属有关学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力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引领广大青少年听党话、跟党走，铭记党的奋斗历程，深刻感悟家乡发展变化，厚植家国情怀，赞美十八大以来家乡的发展变化。以此歌颂党、歌颂社会主义，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特在全省中小学校开展“三秦好少年·我的家乡”主题征文活动。

一、活动主题

三秦好少年·我的家乡

二、活动时间

2022年9月至2022年12月

三、活动组织

主办单位：陕西省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承办单位：重庆课堂内外杂志有限责任公司

四、参与对象及组别

参与对象：全省中小學生

活动组别：小学组 初中组 高中组

五、活动内容与形式

（一）观家乡喜人巨变

中国共产党成立101周年以来，我们的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祖国的伟大历史进程镌刻在每一个普通家庭和家乡的变迁中。鼓励同学们从身边事、身边人出发，观察家乡取得的辉煌成就，描述多彩生活和家乡的变迁故事，把自己家乡在党的领导下发生的变化生动地记录下来，展现家乡人民为实现民族复兴努力奋斗的精神风貌。

（二）读爱国爱家经典

把阅读爱国爱家经典融入到学校思政课堂建设中，养成良好阅读习惯，激发读书热情。举办阅读分享会、主题班会等活动，引导同学们多读书、读好书，做红色基因的传承者，做新时代社会主义接班人。通过阅读开展爱国教育、爱家教育，将个人梦、家庭梦融入国家梦、民族梦之中。

（三）撰写征文

鼓励青少年在充分思考的基础上进行独立创作。征文内容可从“绿色土地上的红色基地”、“传承的力量”、“科技改变我家乡”、“他们的青春为家乡而燃烧”“少年向上，建设家乡”、“我爱我的家乡”等六个方向中选择一个作为主题。情感真挚，弘扬主旋律，传递正能量。

六、征文要求

（一）体裁形式。文体不限，题目自拟，紧密结合自身实际，抒发真情实感。内容需符合主题要求，健康积极向上，禁止参赛作品出现任何非法内容、言论不当等行为，学校与家长应协助青少年把控征文质量。

（二）篇幅要求。小学组字数控制在 600 字以内，初中组和高中组字数控制在 800 字以内。

（三）坚持原创。征文不得抄袭或从网络下载其他人作品冒充，且本人所提交征文未在任何媒体（包括自媒体）公开发表。以上行为一经发现，主办方有权删除其作品并取消参赛资格。

（四）报送格式。所有参赛作品均为 Word 文档格式。文章提交时页面设置为 A4 纸张。文档标题为二号黑体，正文为四号宋体。文档标题下方请标注好参赛者的学校、姓名及联系方式。

七、活动组织及要求

1. 各学校按照通知要求开展好活动。组织学生观察家乡变化，阅读爱国爱家经典。安排老师讲授写作基础知识，帮助学生了解家乡风情和家乡文化，按时报送征文。

2. 征文报送

征文报送时间自即日起至2022年10月31日止。学校对学生的作品在评选的基础上，每组推荐不超过20篇征文。

每所学校指定1名老师于2022年9月1日起电脑登录网页版“三秦好少年·我的家乡”主题征文活动平台（网址：<https://sqhsn.ktnw.cn>，平台操作指南请登录平台首页查看）

3. 活动组委会邀请专家组成评审组对各学校报送征文进行评选，并根据作品数量，按比例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同时为获奖作品的指导老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奖”。

4. 陕西省教育系统关工委根据各地活动开展情况和学校参与数量、征文报送情况评选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并组织获奖作品结集刊印。

5. 对高中组获得一等奖、二等奖的征文，由主办单位直接推荐进入教育部审批通过的全国中学生创新作文大赛复赛。本次征文活动不向学生、老师及学校收取任何费用。

周星（省教育系统关工委） 029—85582553

王俊（重庆课堂内外） 17302392626

代航（征文上传平台管理、咨询） 18723461676

陕西省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22年9月8日

（主动公开）

陕西省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22年9月8日印发
